



● 卢广森 卢连章 主编 ●

河南大学出版社

洛学 及其 中州后学

华北水利水电学院图书馆



207963943

B244.6

L783

洛学及其中州后学

卢广森 卢连章 主编



河南大学出版社

796394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洛学及其中州后学/卢广森,卢连章主编. - 开封:
河南大学出版社,1999.5
ISBN 7-81041-624-3

I . 洛… II . ①卢… ②卢… III . ①程颢-哲学
思想-研究②程颐-哲学思想-研究 IV . B244.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21393 号

河南大学出版社出版

(开封市明伦街 85 号)

河南大学出版社电脑照排

河南第一新华印刷厂印刷 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1999 年 5 月第 1 版 1999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1.25

字数:280 千字 印数:0—1000 册

定价:20.00 元

目 录

绪 言	(1)
-----------	-----

上篇 洛学本论

一 洛学的产生	(5)
(一) 洛学产生的背景	(5)
(二) 洛学创始人程颢、程颐的生平	(11)
二 洛学与北宋其他学派的关系	(20)
(一) 洛学与濂学	(20)
(二) 洛学与关学	(22)
(三) 洛学与象数学	(27)
三 洛学的理气论	(30)
(一) 理与气的含义	(30)
(二) 程颢对理的论述	(31)
(三) 程颐的理气观	(34)
四 洛学的认识论	(40)
(一) 程颢的“知性便知天”说	(40)
(二) 程颐的“格物致知”论	(43)
五 洛学的人性论	(51)
(一) 程颢论“生之谓性”	(51)
(二) 程颐论“性即理”	(54)
六 洛学的“理必有对”论	(63)

(一) “无独必有对”	(63)
(二) “物极必反”	(64)
(三) 关于“相推”的意义	(65)
(四) 关于“动静相因”	(66)
(五) 论“中”	(68)
七 洛学的社会观	(69)
(一) 程颐的历史观	(69)
(二) 程颐的天理史观	(72)
八 洛学的教育观	(79)
(一) 教育作用	(79)
(二) 教育内容	(80)
(三) 教育方法	(94)
九 洛学的价值观	(90)
(一) 价值的由来	(90)
(二) 二程的价值观	(90)
(三) 关于仁与利	(92)
(四) 关于德与利	(94)
十 洛学的自然科学观	(97)
(一) 天人自然	(97)
(二) 阴阳相交,万物生成	(99)
(三) 天文历法	(101)
(四) 五运六气辩	(102)
十一 洛学的佛、道观	(104)
(一) 二程与佛学	(104)
(二) 二程与道家	(114)
十二 洛学流变	(117)
(一) 程颐的心学路向	(117)

(二) 程颐的理学路向	(122)
(三) 洛学与永嘉之学	(130)

下篇 中州后学

一 洛学传人对师说的继承和超越	(135)
(一) 洛学在中州大地的传播	(135)
(二) 中州传人对师说的继承	(136)
(三) 中州传人对师说的超越	(144)
(四) 洛学的可贵精神	(149)
二 宋代的中州后学	(158)
(一) 邢 恕	(158)
(二) 吕希哲	(160)
(三) 朱光庭	(164)
(四) 李吁和刘绚	(167)
(五) 谢良佐	(171)
(六) 邵伯温	(180)
(七) 耿南仲	(187)
(八) 尹 焞	(192)
三 元代的中州后学	(204)
(一) 姚 枢	(204)
(二) 许 衡	(209)
四 明代的中州后学	(219)
(一) 曹 端	(219)
(二) 薛 瑄	(226)
(三) 王廷相	(232)
(四) 何 瑭	(242)

(五) 崔 铤	(246)
(六) 尤时熙	(256)
(七) 高 拱	(263)
(八) 吕 坤	(275)
(九) 孟化鲤	(282)
(十) 杨东明	(288)
(十一) 吕维祺	(290)
五 清代的中州后学	(294)
(一) 孙奇逢	(294)
(二) 张 沐	(305)
(三) 耿 介	(310)
(四) 汤 斌	(316)
(五) 田兰芳	(321)
(六) 冉觐祖	(322)
(七) 张伯行	(328)
(八) 窦克勤	(337)
(九) 马平泉	(343)
后 记	(352)

绪 言

中国古代学术,起于殷周时代,兴盛于春秋战国时期,儒、道、墨、法、名、阴阳等诸家并起,展开了思想争鸣,达到了学术思想的高度繁荣。秦汉以降,子学一转而为经学,“罢黜百家,独尊儒术”,堵塞了学术争鸣之路。东汉以后,佛教传入中国,逐渐流行起来,道家之言也随之而复苏。隋唐时代,佛教高度发展,道教也兴盛起来,佛、道之势远远超过儒学。于是出现了反佛排道、复兴儒学的思潮。但都没有提出完整的理论体系,以与佛、道抗衡。

赵宋一代,学术昌盛,学派林立,兴起讲学之风。张载讲学中,号为关学;程颢、程颐讲学洛阳,号为洛学。二程的启蒙教师周敦颐虽不以讲学授徒为事,而有著作传世,又曾为二程之师,因而也受到后人的尊崇,是为濂学。王安石颁布《三经新义》,当时号为新学;及宋室南渡,王安石新学受到排斥,逐渐衰微;张载关学,后继乏人;惟二程洛学传衍不绝,经朱熹、张栻、吕祖谦、陆九渊等人的宣扬,二程理学逐渐取得了学术正统的地位。究其原因有二:一是二程理学比较符合当时生产关系的需要,而受到封建统治集团的推崇;二是二程理学曾出入释老,而又依据先秦儒家经典,回答了佛、老所提出的问题,并对佛、老学说进行了理论的批判和吸收,从而达到了理论思维的新高度,恢复了儒学在思想学术上的最高权威。所以,二程理学是应运而生,顺时而成。

二程的学术宗旨基本相同,都以“理”为天地万物的本原,以“理”为最高哲学范畴。但是,程颢、程颐的思想学说内容亦有相异之处,最显著的一点是:程颢宣称“只心便是天”,程颐则断言“吾儒本天,释氏本心”,将“天”与“心”对立起来。这种思想的差异,影响

到后来洛学发展的两条路向：一是朱熹为代表的理学一路主要继承了程颐的思想；二是陆九渊为代表的心学一路主要继承了程颢的思想。

明清时代，二程理学发展为程朱理学、陆王心学两大流派，在全国范围内各有传续。但是，二程理学在其发祥地呈现出什么样的趋势，学界却很少论及。为此，我们撰写了《洛学及其中州后学》一书，以弥补这一欠缺。

《洛学及其中州后学》一书，分上篇和下篇，上篇为洛学本论，阐述洛学基本内容；下篇为洛学的中州后学，评介宋、元、明、清各个历史时期河南籍的思想家的理学观点及其事迹。

上 篇

洛 学 本 论

程颢、程颐的洛学,从哲学史上讲,称之为理学,因为它以“理”为最高哲学范畴,“理”是天地万物之本原;从儒学史上讲,称之为新儒学,因为它是以先秦儒家学说为基础,吸收佛道思想资料,而建立起来的具有思辨性的理论体系。因此,洛学的思想内容是丰富的、多层次的。要了解它在全国或在河南的流传,必须先了解它的基本内容。所以,本篇从二程洛学的产生、与其他学派的关系、理气论、认识论、人性论、方法论、教育论、自然科学观、价值观、佛道观及洛学流变等十二个方面进行论述,以窥全貌。

一 洛学的产生

(一) 洛学产生的背景

洛学是北宋时期的一种社会文化思潮,它的兴起是和一定的社会经济、政治、文化诸多因素相联系的。它的产生有着复杂的历史背景。

第一,经济方面。唐宋之际,我国封建土地所有制处在一个转换的时代。由于均田制的破坏,封建的土地国有制进一步削弱,土地私有制进一步发展,土地的兼并与买卖现象日渐增多,进入了土地商品化的阶段,这样引起了阶级、阶层诸关系的变化。从地主阶级方面看,南北朝以来,通过荫庇制直接控制大量部曲、佃客的门阀士族,最终退出历史舞台,代之而起的是通过租佃制对客户进行剥削的官户和乡户地主;从农民阶级方面看,南北朝以来荫庇制下的部曲、佃客最终退出历史舞台,代之而起的是租佃制下的客户。

因为,部曲、佃客实际上是一种农奴,是门阀士族的私属,有严重的人身依附关系。到了宋代租佃制下的客户,有自己相对独立的户籍,是封建国家的编户,可称之为齐民。

客户社会地位的相对提高,刺激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使农业有了进一步的发展。就北宋而论,在生产工具的改进、生产技术的提高、水田面积的扩大、经济作物的种植、良种的推广、单位面积产量的增加等方面,都超过了唐代。从考古发掘出土文物的情况表明:耙、锄等中耕农具较多,农民耕作方法上有较大的进步。从单位面积产量看,北宋的亩产量实际上比唐代增长 25%,比汉代增长将近一倍。但是,客户的劳动成果,绝大部分被地主和封建官府剥削去了。北宋时期的地主阶级经常用“增租划佃”的方法扩大自己的剥削,官府除了通过地主向客户剥削田赋之外,还直接向客户征收丁口赋和征发徭役。由此引起农民陷入贫困状态,阶级矛盾日益尖锐。

在地主阶级内部,阶层的升降发生明显变化。南北朝时期,上品士族和下品寒门,社会地位悬殊很大,前者下降或者后者上升的可能性较小;到了宋代,由于官位不能世袭,官户常常下降为乡户;再由于科举制的推行,乡户常常上升为官户。这样造成官户与乡户之间复杂而紧张的关系,官户地主为保持自己的地位而积极阻止乡户地主上升,乡户则极力争取上升为官户的机会。于是在对政治、经济问题的看法上,形成了不同的观点,产生了不同的派别,出现了特殊的阶层关系,增加了乡户地主的参政意识。

宋代商品经济的发展,使工商业者取得了独立地位,提高了社会声誉。南北朝时代的统治者对工商业者还是采取压迫、奴役的态度,到了唐代开始认识到工商业者在城市中的地位,官办的工业中逐渐改变了工匠的被奴役地位。到了宋代独立工商业者成为户籍的“坊郭户”,他们正式编入国家户籍,得到政府承认,地位有所提高,激发了工商业者的积极性,使宋代商品经济有了长足的进步和

发展。

由上可知,土地所有制的变革,引起了阶级、阶层的变化,阶级矛盾日益尖锐,封建统治阶级迫切需要加强思想的统治,统一五代十国以来的混乱局面。这就是洛学产生的社会经济基础。

第二,政治方面。公元960年,赵匡胤在军阀混战、封建割据的五代十国的基础上,实现了全国的统一,建立了宋王朝。五代时期,王朝更替相当频繁,父子、兄弟之间为争夺王权相互残杀,伦理纲常受到严重破坏,这是唐代藩镇割据势力的延续。赵匡胤为了接受这种教训,加强封建专制主义的中央集权制度,改变“拥兵自重”的弊端,他一登上皇帝宝座便决定:对“典禁卫兵”的定策大员。地方藩镇“稍夺其权,制其钱谷,收其精兵”^①,把兵权收归到中央。于是赵匡胤借宴会之机,说服石守信、符彦卿、王彦超、武行德、白重赞、杨延璋等拥兵将领,用高官厚禄向他们换回兵权,劝他们“多积金钱,厚自娱乐”,“择便好田宅市之,为子孙立永远不可动之业”^②。然后用文人掌管兵权,把精兵骁勇,都选送到首都,补充禁卫军。这就是所谓“赵匡胤杯酒释兵权”的故事。

同时,赵匡胤也收回了盐榷“财用之权”和司法权。即所谓“本朝鉴五代藩镇之弊,遂尽夺藩镇之权,兵也收了,财也收了,赏罚刑政一切收了”^③。实际上,在赵匡胤夺取皇帝位后,便依次颁布法令,建立各种制度,规定全国各州县的民政权和财政权,都由中央直接管理;节度使不得过问民政及自行征税和截留国库收入;取消“贡奉”,戒除贿赂,并在诸州设立直属中央的通判官,监督军民两政,派员监察地方财政收入。此外还禁止藩镇处理判决死刑的刑事案件,凡处死刑的案件,各州县均须汇案送刑部裁决。这样在政治

① 《续资治通鉴长编》卷2。

② 《宋史纪事本末》卷2。

③ 《朱子语录》卷128。

制度上明确规定:把原来由军人任职的地方高级长官逐渐改由文官担任,把原来由地方任命的县级以上官员改由朝廷任命,把地方上的精兵编入禁军,把地方上的财政权归属朝廷专设的机构管辖。然后,又把集中在朝廷的权力划归多头管辖,以避免任何部门的权力过大,从而便于皇帝的统治。

北宋初期的政治机构,在中央是以政事、军务、财政并列为三个系统:一是中书省掌管政事,执政的宰相称平章事,但他不能总揽全国军政大权,而另设枢密院,由枢密使掌管军事。二是设三司,掌管财政。枢密使也不能统帅禁军,因为禁军分成三个系统,各有各的统帅。三是设御史台,由御史中丞对朝廷百官进行监察。这些制度可以防范地方割据势力的出现,避免朝廷大臣特别是武臣对皇权的威胁,加强皇权的专制地位。但是,也产生了促使政权机构臃肿的弊病。

宋代初年采取的这些措施,在政治上加强了封建专制主义的中央集权制,对巩固宋王朝起到一定作用。但是,要长期巩固和稳定宋王朝的统治地位,只用行政手段还不行,必须有系统的理论进行论证,使政权有坚实的哲学基础,使封建统治长治久安。洛学与当时其他学派比较起来,较多地适应了宋王朝的政治需要。尽管洛学派在北宋时期未能成为官学,不过它的影响是比较大的。

第三,文化方面。魏晋南北朝时期,佛教广为流行,从印度来的佛教大师先后到达中国,进行传教活动;汉译佛经广为流传,尤其对封建统治阶级上层影响很大。到了唐代,佛教更加兴盛起来,当时佛教寺院之多,除长安、洛阳之外,遍及全国许多地方。著名僧人如玄奘、道宣、神秀、惠能等,都活动于这一时期。佛教由于得到封建统治者的扶植,迷惑了庶民百姓,吸引了许多人从事宗教活动,形成了一股强大的宗教势力,在政治、经济、文化诸方面都有重大影响。

道教在汉魏南北朝时期已经形成,进入隋唐时代迅速发展膨

胀起来。道教尊老子李耳为始祖,因与唐朝皇帝同姓,所以受到特殊待遇。唐太宗李世民在诏令中明确规定:道士女冠位在僧尼之前,并大肆修建道观,共有 1137 所,每观设观主一人,上座一人,监斋一人,共同统领众事。唐高宗李治还追尊李耳为太上玄元皇帝。唐玄宗李隆基更下令各地修建玄元皇帝庙,并把《老子》、《庄子》列为科举考试的科目。据《旧唐书·礼仪志》载:“开元二十九年(公元 741 年)正月己丑,诏西京及诸州各置玄元皇帝庙一所,并置崇玄学。其生徒令习《道德经》及《庄子》、《列子》、《文子》等,每年准明经例举送。”可见唐代道教势力虽远不及佛教之大,但在皇帝心目中却占有重要地位。

儒家在魏晋南北朝时期,由于社会动乱,许多文人士大夫产生厌世情绪,认为儒学无益于天下,而把希望多寄托于老庄之学,于是玄学盛行,清谈成风,精神虚无,儒家经学零落凋敝。虽然也有一些儒经学者,但多是以佛、道学说解释儒家经典。到了隋唐时期,儒学有所转机,隋炀帝即位后,恢复开办庠序,国子监与郡县之学兴盛起来。唐高祖李渊即位后,下令设州、县、乡各级学校,立周公、孔子庙于国子监。唐太宗李世民在贞观二年(公元 628 年),改祭孔子、颜渊,征召天下儒士为学官,让祭酒、博士讲解经义。学生凡能通一经以上者,任用为官吏。但是,由于南北朝时,儒家经学分为南北两派,隋唐之际虽有所统一,唐太宗仍然感觉到儒家治经派别太多,章句之学太繁杂,对科举取士很不方便,必须把异说纷纭的经义统一起来。于是先命颜师古考定《周易》、《尚书》、《毛诗》、《礼记》、《春秋左氏传》等五经的经文,以后又让国子监祭酒孔颖达撰定五经义疏,名曰《五经正义》,共 180 卷,于唐高宗永徽四年(公元 653 年)颁行全国,每年明经取士,都要以此为教科书进行考试。这说明儒家学说仍被朝廷用来作为思想统治的武器。同时也由此阻碍了儒家学说的新发展,对一些有才识的思想家起到了束缚作用。

儒、佛、道三家为了自身的存在与发展,在思想学说的内容方

面都采取了相互吸收的态度。佛、道各派在吸收儒家学说的基础上,又创立了许多新的宗派和学说;儒家学说面对佛、道思想的挑战,也在批判佛、道的同时,吸收佛道的一些思想精华,使儒家学说更具有新的活力。于是隋唐时期,儒、佛、道便形成了三足鼎立的局面,它们之间既互相排斥,又相互吸收,朝着儒、佛、道相融合的趋势向前发展。但是,这种融合不是门户派别的合并,而是为了自身的发展壮大,在思想上互相吸收对自己有益的东西,到头来谁也没有把对方吞并掉,儒、佛、道仍然并存于世。

儒、佛、道之间的相互排斥,主要表现有这几个方面:一是儒家的三纲五常伦理道德学说与佛教的出世主义有矛盾。儒家讲忠君孝父,佛教讲脱离尘世出家修行,二者是相背离的。二是儒家思想植根于华夏文明,佛教是外来的宗教,所以儒家指责佛教是夷狄之教,进行排斥。唐代的韩愈就认为华夏人相信佛教是“举夷狄之法而加之先王之教之上,几何其胥而为夷也”。道教也是中国土生土长的宗教,它也以同样的观点批判佛教。佛教对此批判则用“孔老即佛”、“佛即孔老”的观点相还击,指出虽有夷华之分,但佛、儒、道的实质是一致的,三家同于一道。三是儒家重视现实世界,认为现实世界不是空幻的;佛教则主张三世因果报应说和神不灭论,认为世界一切皆空,心生万法。这是宗教唯心主义的哲学观点。儒、佛、道在这几方面的论争是不可调和的,处于对立的矛盾状态中。

儒、佛、道最终的趋势是相互融合、相互吸收,这有个历史过程。在隋唐时期,佛道两家主要是吸收儒家的伦理思想,如佛教把儒家的忠君报国、孝顺父母、尊敬师长等伦理思想吸收过来,与佛教的布施、持戒、供养三宝等融合在一起,从而把儒家思想纳入到佛教教义中去。宋代以来,儒家的三纲五常、中庸之道等学说,已经完全被吸收到佛教思想中去了,使佛教在中国这块土地上能够生根发芽、开花结果,成为中国化的佛教。这时的儒家学说为了改变疏于哲理的缺点,便在哲学思想方面,吸收佛教的心性之学和思辨